

证券代码：834287

证券简称：鼎楚环境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杭州鼎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鼎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08月04日以电话、邮件等方式告知全部监事，会议于2017年0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晓明先生主持，公司现有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杭州鼎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监事会对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2017年半年报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全

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。

2、符合《杭州鼎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，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客观、全面、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规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鼎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鼎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29 日